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语信司函〔2022〕10号

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度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有关单位：

经研究，现将2022年度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范围

本次接受申报的项目详见《国家语委科研项目2022年度选题指南》（附件），选题名称均为固定题目，研究起始时间为2022年1月1日。其中，重点项目总投资经费50万元以

下，一般项目总经费30万元以下。申报项目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立足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服务国家语言文字事业高质量发展，体现前瞻性、引领性和创新性。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单位应为教育部直属单位、教育部直属单位所属在京二级单位，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实施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相应经费的预算工作。

（二）申报人应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原则上应具有科研工作经历，原则上不超过2名。参

级专业技术职称（职务）同行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重大项目申请人必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三）每年申报人作为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国家语委科研项目，作为项目组成员最多可参与两个项目。

三、申报办法

（一）申报方式。项目申报工作全部通过“国家语委科研项目服务平台项目申报系统”（以下简称“

系统”）进行。申报人应在申报系统上注册账号并实名认证。申报系统上注册账号的申报人，可申报、可被推荐。申报系统上注册账号的申报人，可申报、可被推荐。申报系统上注册账号的申报人，可申报、可被推荐。

（二）申报时间。项目申报系统上注册账号的申报人，可申报、可被推荐。申报系统上注册账号的申报人，可申报、可被推荐。申报系统上注册账号的申报人，可申报、可被推荐。

四、注意事项

（一）申报人应仔细阅读申报指南，按要求填写申报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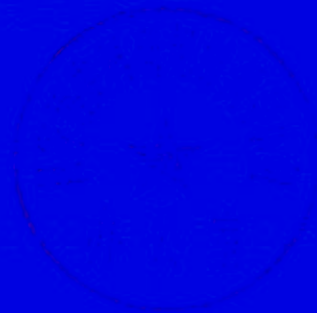
信息真实准确。项目申报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确保无虚假信息。如有弄虚作假行为，一经发现，将取消其申报资格，并记入信用记录。

三、申报流程

1. 申报时间：自即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每日上午9:00至下午5:00。
2. 申报地点：项目所在地政务服务大厅或线上申报平台。
3. 申报材料：申请表、营业执照复印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证明等。
4. 受理与审核：受理窗口接收材料，审核部门进行审核。
5. 公示与公告：审核通过后，在官方网站公示申报结果。

附件

附件



附件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 2022 年度选题指南

一、重大项目

1. 国家语言文字事业 2025 年远景目标和发展规划研究
2.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质量提升研究
3. 数字化转型时代的语言生活与语言治理研究
4. 新文科背景下的语言学学科建设研究
5. 古籍整理管理研究关键技术创新
6. 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区域语言规划研究

二、重点项目

1. 语言政策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
2. 中小学教材语言使用规范研究
3. 面向全球治理人才培养的语言教育规划研究
4. 小学阶段语文课文手语表达研究
5. 语言资源的数据规范与共享机制研究

6.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质量提升研究

7.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质量提升研究

8.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质量提升研究

9.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质量提升研究

10.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质量提升研究

11.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质量提升研究

12. 香港地区中文书面语发展研究

13. 智能时代青少年语言能力发展研究

三、一般项目

1. 中国语言生活学术思想研究

2. 条约中文文本语言规范表述研究

3. 大型国际活动语言服务体系构建研究

4. 人工智能助力语言服务的路径创新研究

(研究时间限期1年,研究成果为资政报告和调研报告)

5. 面向语迟儿童的家庭语言规划研究

6. 国外聋人应急手语服务体系研究

7. 国家通用盲文轻声问题研究

8. 社交媒体中网络情绪的语言特征分析及识别研究

9. 机器学习在视听内容语义分析中的应用研究